

龍達旅運有限公司

" 北京 - 古陶瓷欣賞、學習之旅 "

四日三晚，周末出發



- 鑒賞:**
- D1** - 晚上到北京國際機場接機回酒店休息。
 - D2** - 早餐後乘由**隨團鑒賞專家**車前往全國最大的古玩藝術品、民間工藝品、旅遊商品集散地，並被全國工商聯古玩業商會正式評定為中國最大古玩市場”**潘家園**”舊貨市場自由參觀。午餐會在市場付近酒家用膳。午餐后，繼續往**報國寺**市場尋寶。晚餐於市內酒家。用餐完畢後前往三里屯，在從容、閒適、自在的環境下分享尋寶心得。
 - D3** - 早餐後乘車前往被譽世界最大博物館”**北京故宮博物館**”參觀遊覽。午餐會在故宮付近酒家用膳。午餐后，繼續遊覽。晚餐後乘車回酒店休息。
 - D4** - 早餐後乘車前往被譽中國之最優博物館”**中國首都博物館**”參觀遊覽。午餐會在博物館付近酒家用膳。午餐后，繼續遊覽。晚餐後乘車前往機場乘機返回香港。
- 美食:** 享用酒店早夕自助早餐 + 各夕享用正宗京菜，再配合各種新鮮美食，別具風味。
- 住宿:** 北京 - 準四星崇文門飯店。
- 交通:** 乘坐中國民航空公司 經濟位客機。

費用明細 (16 人以下) **香港出發：星期 4 / 北京出發：星期日**

- (A) 來回機票 + 連稅 + 三天住房費 / 個人 + 包早 + 印花費 = HK\$2,950.00
- (B) 來回機票 + 連稅 + 三天住房費 + 包早 + 印花費 = HK\$3,650.00
- (C) 一百萬中國旅遊保 = HK\$60.00

車費、各餐、博物館門票：自費
 小費、服務費、導遊文物介紹：全免。

** 價格只作參考，當以報團時為準。

第一天： 香港（約 3.5 小時）→ 北京首都機場 → 酒店休息

第二天： “中國最大古玩市場 - 潘家園” → 報國寺 → 三里屯 → 酒店休息

第三天： “世界最大博物館 - 北京故宮博物館” → 酒店休息

第四天： “中國之最優博物館 - 中國首都博物館” → 北京首都機場 → 香港（約 3.5 小時）

附款方法：(Cash / Cheque / Bank in)

(Bank In **HSBC** A/C 400-176822-001)

(Bank In **BOC** A/C 012-676-00028425)

- 若特別情況下，因須轉換航班、航空公司燃油附加費增加或個別，令至增加航空公司保險附加費和內陸、回程機場稅及燃油附加費，團員需補回差價；如減少則獲退餘款。
- 本人明白此報名表內之資料正確無誤，並同意接受行程表、旅遊細則及報名表背後的「旅行團報名須知」。
- 收據上所載明之章則。如遇疑問或查詢，請致電服務熱線: 21118287，否則廿四小時後，即時生效。
- 如要延遲回港，請盡早說明，可以安排。(票價或需調整)

旅行團報名須知

報團付款

1. 報名時須繳交訂金每位港幣壹仟元正。
2. 可用現金、支票，信用卡等。(信用咭附款需繳付 2.5% 手續費)。本公司只接受 AE / VISA / MASTER。
於出發前十個工作天繳付團費，恕不接受支票。
支票抬頭請寫 〈Dragon Force Travel Limited〉
3. 另須繳付機場保安稅、航機保險或燃油附加費及有關入境簽證費用。
4. 餘款於出發日期十四天前繳交 (旺季則按本社新公佈為準)，逾期未清繳費用，本社得將訂位作廢。
5. 所繳之訂金恕不發還，亦不得將其訂金轉讓他人或轉用於其他出發日期。

更改或取消

1. 報名後兩天內(報名日計算在內)更改出發日期、轉團或轉名不收任何手續費(旺季及長假期除外)。
2. 如退團者每位扣除所付訂金。
3. 如有更改需以傳真或親臨辦理：
於出發前 14 天內報名，不能享有兩天內免費更改轉團或轉名的權利。

旺季或長假期之安排

1. 旺季農曆新年，復活節，暑假及聖誕節，均需提前出票及提早
2. 安排交通，住宿及膳食等。故凡旺季出發之旅行團，任何更改日期、旅行團種、姓名及取消訂位，所繳交之費用概不發還。
3. 餘款請於出發日前二十天繳交，否則作自動退出，本公司得不作任何通知，訂金作廢。

簽證及證件需知

1. BNO、特區護照、香港 CI 入境韓國停留 14 天無須簽證
(證件有效期最少 6 個月或以上)
2. 團員必須自行了解清楚所持之旅遊證件及入境簽證，若在入境時被當地移民局海關人員拒絕入境，本公司將不負任何責任，而所有額外安排之費用，全部均由團員自行負責。

單人或奇數報名注意事項

1. 單人參團之客人本社得安排與其他團友入住雙人房，如不能安排共用雙人房，客人必需補附單人房附加費。
2. 奇數參團的客人會先安排與其他同性別的團友入雙人房，或自動放棄半間房的權利，否則需補單人房附加費。

4. 兩天後更改按出發日期或轉名收取手續費如下:

出發前:

14 – 20 天 每位扣除港幣壹仟元正

8 – 13 天 每位扣除團費 50%

7 天 每位扣除團費全數

5. 團員如在旅途中突然退出不參與任何團體活動(如膳食、觀光或住宿)，均當作自動放棄，所繳費用概不退還。

6. 於出發當日或旅程中退出，不論任何理由(包括被當地移民局或海關拒絕入境)，均作自動放棄論，所繳費用不退還。

7. 一切退款將以劃線支票支付，並須於三個月內領取(由出發日期起計)。

8 凡參加旅行團於報名時即時購買「開心萬應保」，即時享有「不論任何原因，出發前*(註 1)可改期」之額外保障，客人可更改出發日期、名稱、團種或保留團費三個月(原有之各項優惠將會取消，團費及優惠由重新報名當天起計算)，詳情向敝公司職員查詢。

*(註 1) 淡季於出發前 20 天、旺季於出發前 30 天前通知(通知當日及出發日不計算在內)

保留餘款

如團費全數已付，**因特殊情况**經敝公司同意下，依上列扣除手續費後之餘數，可保留一個月內參加本公司之任何旅行團。

備 注

1. 所有航班依照航空公司最終分配為準，團友不能異議，航班時間將於茶會時確定。
2. 本公司已代各團友購買十萬港元之團體平安保險。
3. 爲了團友得到更完善之旅遊保險，敝公司建議各團友自行購買旅遊保險。

個人資料私隱政策聲明

1. 本公司在替顧客預訂時所蒐集到的一切資料，只會用於爲該名顧客在一般情況下提有關旅遊服務時使用。
2. 本公司所持有關該名顧客的資料嚴格保密，但可能給予旅遊經營商、航空公司或其他有關提供服務者作上述安排。